

完美情人

楔子

“是男的还是女的？”钟婵玲刚睁开眼睛，一看到自己的老公戚锦皓，便柔柔的开口问道。

戚锦皓不知该如何回答，只好对她一笑。

钟婵玲一看到这个笑容，立刻兴匆匆的说道：“这一胎我生了个女孩，对不对？”她兴奋的要起身，戚锦皓见状连忙上前制止她，“你才刚剖腹生产完，先不要动，小心伤口裂开。”此刻钟婵玲早就开心的不知所以了，虽然听从戚锦皓的话安分的躺回床上，不过仍然说道：“快点把她抱来给我看，我们的小仙女。”戚锦皓看到妻子的笑容，也跟着她笑，只不过他的笑容中融入了少许的为难。

钟婵玲察觉丈夫一直待在原地不动，她的笑容缓缓隐去，“是……男的？！”她有点难以置信的看着丈夫点点头，她的一张脸立刻垮了下来，眼眸中涌入泪水，“怎么会是男的？”渐退的麻药，使她感觉了下腹传来的疼痛，她不由得哭嚷：“扫描出来不是说是女的吗？怎么会变成男的？”“婵玲，你别激动。”戚锦皓手忙脚乱的安慰道，“你刚开完刀。”“为什么我的命那么苦？”钟婵玲梨花带泪的说道，“什么不好生，连生七条牛。”“婵玲，他们是你儿子。”戚锦皓无奈的说道，“反正都已生了六个男的了，再生一个，也不算太多，不是吗？”钟婵玲气愤的看了老公一眼，对他笨拙的安慰感到不以为然，她不由得哭喊道：“‘中华民国万岁’都生满了，竟然还生出第七个，从此之后，我不生了。”“不生就不生。”戚锦皓这时连忙安抚的赞同，还不忘说道：“别那么伤心，反正家里够大，多这一个不算多的，更何况，男孩子多，以后公司的重担就不会压在一个人的身上，那不是很好吗？”钟婵玲闻言，看了丈夫一眼，依然大叫道：“为什么别人家中是生了七仙女，我却偏偏生了七仙草？我不甘心。”“七仙草？！”戚锦皓眼神中带着佩服的看着自己的老婆，人就是这么不知足，连生了七个男丁，传出去，不知要羡慕煞多少人，偏偏只有他们夫妇俩自己心里明白，其实从生了第三个儿子之后，他们最想要的是个女娃，尤其是他老婆简直想女儿想疯了，不过天不从人愿，生到了第七个，还是个……男的。

“没关系的。”戚锦皓安慰道。

“我们的戚仙女没了。”钟婵玲不停的猛掉泪，连生了六个儿子，由大到小，名字便照着“中华民国万岁”六个字顺着排下来，而第七胎，原本扫描得知是个女娃儿时，她还兴奋的帮这个“小女儿”取了个“仙女”的名字，现在，希望破灭，岂不教她心痛。

“怎么会没了呢？”不亏是生意人，戚锦皓脑筋一转，立刻想道：“我们还是可以叫他仙女，就叫先侣，戚先侣。”戚锦皓原以为自己的话可以使亲爱的太座破涕为笑，不过成效似乎不大，他伸出手，把方才哭喊现在已经变成饮泣的老婆拥入怀中，拍了拍她，也不知道还有什么话语好安慰了。

七仙草！七条牛！他想到，不由得也叹了口气。

这一辈子，她还真没见过这种人！宋韵庭紧盯着坐在她身旁的高中同窗好友。

“韵庭，你快点写嘛！”席念慈在一旁看到宋韵庭看着她发愣，立刻催促道。

“我不会写！”韵庭索性把手上的签字笔帅气的往桌上一丢，整个人往后靠着椅背，满脸无奈，“你去找筱若帮你写。”宋韵庭把问题丢给另外一个室友，张筱若。

“筱若？！”念慈摇摇头，“你如果不会写，筱若就更不用说了。”念慈满脸祈求的握住韵庭的手，“你忘了吗？你念的可是中文系，筱若念的可是化学，跟写情书八竿子打不在一起。”“开什么玩笑，念化学的跟写情书八竿子打不在一起，念中文的就打得着？不怕笑掉人家大牙，中文系有教人家写情书的吗？”韵庭好笑的反问，“就算有，不好意思，我打死也不会去修这门课。”“韵庭……”念慈不依的猛拉着她的手，“我的一生就握在你的手中，你真的敢狠心不帮我吗？”“不要说得那么严重。”韵庭站起身，走到一旁的小茶几，倒了一杯水，喝了一口。

念慈不死心的紧跟着她走动，脸上的表情泫然欲泣，“算我求你好不好？”韵庭看到她的表情，立刻压低自己的姿态，“我真的没有写过情书、做过情诗，你现在要我做，简直就是强人所难。”“可是你是念中文系的啊！”念慈紧咬着这一点不放，“中文系的人不是最会吟咏那些风花雪月吗？”宋韵庭觉得自己快晕倒了，“对不起！很抱歉！我脑子里偏偏没有丝毫的浪漫细胞，所以写不出你所谓的风花雪月。”“宋韵庭！”念慈双手叉腰，露出难得的无理取闹，“亏我们之间还有高中三年的同窗之谊，加上目前大学的同校之爱，难道这些都不能引起你的恻隐之心，帮我这个小忙……”“帮你追男朋友叫帮小忙？！”韵庭觉得她的要求令人难以置信，便立刻打断她的话，替自己澄清。

“那不叫帮我追男朋友，”念慈觉得不服气，反驳道，“这叫……帮我追老公。”“那更离谱。”韵庭转身面对自己的好友，大加挞伐道，“你都已经二十二岁了，竟然还在作梦自己现在交男朋友就注定是以后的老公，清楚点！念慈，你是疯了还是傻了，净说些愚不可及的话。”“你怎么可以这么说我？”念慈跟着走进韵庭的房间，总之，她就是不死心就是了。

“难道我不该说你傻了吗？”韵庭不觉她自己的话有何不妥的反问，“女性要有女性的矜持，怎么可以去倒追男人呢？”“拜托！现在都已经是二十世纪末了，观念还这么八股，你有没有听过一句话，”念慈不认同的反驳她，“男追女隔层出，女追男隔层纱，所以当然是女生倒追比较容易成功不是吗？我今天这么做，你更应该鼓励我才对。”“你……”韵庭实在拿眼前这个把凡事想得都太简单的同学兼好友没辙，在她的眼中，凡事只要敢做，确实就没有做不到的事，但是这个理论可不包括她赞成念慈去倒追一个陌生男子，而且听说这个男人还挺花心的。

戚家七个兄弟，她虽说不是个个认识，但她至少认识一个“七仙女”……戚先侣，平常她在学校看着这个学联的会长换女朋友的速度就觉得很碍眼了，对他顶上的六个哥哥，说真的也没什么好感，毕竟同胞手足，也差不到哪里去的，况且报上不是常在报导吗？企业家第二代“特色”，多金、风流、

女朋友特多，所以现在她的好友要入虎穴，她当然要阻止！可是……看到念慈一脸坚决的模样，韵庭叹了口气，只好实际的说道：“你到底有没有想过，戚志国是个花花公子，而且……”“他是我大哥的同学。”念慈打断韵庭的话，“他一点都不花心，只不过……只不过，换女朋友的速度快了一点罢了。”韵庭受不了她的论调，“你现在还不是他的女朋友就在帮他找借口，那以后还得了，你是不是事事都被他牵着鼻子走。”念慈也不管韵庭口气中的不认同，双手合掌的做出祈求状：“帮我写，拜托帮我写。”宋韵庭看着她，推了推自己鼻梁上的眼镜，看着眼前这个娇小的美女，她身高号称一五五，不过她和筱若两个人心知肚明，念慈其实不过一百五十二公分，这样的女孩，小鸟依人，每每站在她的身旁，她总觉得自己一六五的身高像是个巨人。

念慈到现在大学念了快四年，不过老是在打转，大一，今年还是大一。说她笨，她是挺笨的，不过说她精明，她又颇为精明，因为她每学期她都怕被 1/2，所以每次学期一将结束，她一警觉状况危急就立刻辨休学，然后在校园里闲晃，等新学年一开始，她又回去复学，于是乎今年念了第四年的大学，还是大一，不过是大一的老学姊。

这四年来，在学校，念慈并不乏人追求，但她身边还是连个护花使者都没有。

原因无他，就是佳人心有所属，念慈的一颗心都悬在她大哥席维的大学本科同学……戚志国的身上，更令人不敢认同的是，这个男人竟然大念慈近十岁。

她以前便当听念慈提到这个“梦中情人”，耳朵听听，也没多去在意，可是，自从寒假期间念慈的大哥结婚，念慈当伴娘，而伴郎则是那个戚志国之后，她就永无宁日，因为念慈满脑子都在想着怎么把戚志国给“弄到手”。

这原本也无可厚非，反正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念慈也二十二岁了，想结婚是理所当然的，可是念慈成天缠东缠西的寻求帮助，可就苦了她和筱若这两个念慈的苦命室友。

“你别傻了好不好？”韵庭无奈的叹道：“不是我要浇你的冷水，而是戚志国根本看不上你这个乳臭未干的小丫头，所以……”“他是我哥哥的同学。”念慈打断她的话，再一次重申。

“他是你哥哥的同学又怎么样？”韵庭重重的坐在自己靠在墙边的单人床上，“他是你哥哥的同学又不能保证他就会看上你。”“宋韵庭，你讲话太伤人了。”念慈嘟着一张嘴，脸上又出现一副泫然欲泣的表情。

韵庭什么都行，就是看不惯念慈伤心流泪。念慈在学校不仅是因为长得可爱所以不乏人追求，更重要的原因是，在念慈的身上可以印证一句话，那就是……女人是水做的，大多数的男孩子，就是喜欢这种小鸟依人泪水如涌泉的小女人，其实就连同为女人的她，也对念慈的一双泪眼充满无力感。

“好！你不要哭。”韵庭自认倒霉，“帮你写就是了，不过丑话先说在前面，我真的没有写过情书或情诗，到时候你不满意，我可不管的。”念慈闻言，重展笑颜，对韵庭比了个OK的手势，只要韵庭肯点头帮忙就行了。

于是念慈拖着不情不愿的韵庭走到客厅，开始她的追夫计画第一部。

“爸、妈早。”戚志国神清气爽的走进饭厅向坐在餐桌旁的父母打招呼，也不忘对其他的三位弟弟打招呼。

不过，没人理他，除了他的小弟……戚先侣对他贼贼一笑。

“四少爷，你的报纸。”戚志国点点头，接过管家林妈手上的报纸，随即

打开来，遮住自己的脸庞，他已经意识到饭厅中的低气压。

他偷瞄了坐在他身旁带着黑框眼镜的五弟戚志万和美丽得足以媲美中国小姐的六弟戚志岁，他们两人不是异常专注的看着自己的书，要不然就是吃着早餐，仿佛早餐是什么绝美佳肴似的，这种沉默得连针掉下来都会听见声音的不寻常用餐气氛，可令他的警觉之心大大的提高。

“怎么回事？”最后实在忍耐不住，他用报纸遮住脸，看着坐在大方桌主位上的父亲戚锦浩用嘴型问道。

戚锦浩拿起咖啡啜了一口，然后不着痕迹的朝他的对面努了努嘴。

志国见状，随即露出了解的神色，全身立刻进入战备状态，反正今天这早餐肯定是宴无好宴，因为凡事只要是牵扯到他伟大的母亲大人，就算不严重，也会变成世界头条新闻。

他决定赶紧吃完早餐，离开是非之地，偏偏……事与愿违。

“四宝！”志国闻言，全身一僵，叫他的小名，他的母亲大人竟然叫他的小名，每当他们七个兄弟做错事时，他妈妈才会叫唤他们的小名。所以他现在……戚志国做好心理准备后，才缓缓的把报纸放下，“妈！什么事？”他强颜欢笑道，听到左右两个弟弟如释重负的叹息声，他不由得各瞪了他们一眼，不过他更生气的看着坐在对面的小弟，因为他笑的有些阴险，他知道这次肯定又是被他给设计了。

“你该记得席维吧！”钟婵玲和颜悦色的问道，不过大家都心知肚明那是笑里藏刀。

戚志国一脸莫名的看着妈妈，他妈妈虽已近六十岁，但是看来却像是个年近四十的女人，白皙的皮肤上只有几条细细的纹路，岁月对她而言是仁慈的，不过她对她的七个儿子却不太仁慈，不，志国看着对面的“仙女”，在心中更正是六个儿子，因为他小弟太做作了，把他老妈制得服服帖帖，至今，他妈妈还一直坚信着他小弟真的是“仙女下凡”。

看着妈妈等着他回答的表情，戚志国勉为其难的点点头，席维是他的同窗好友，他岂有不记得的道理，只不过他不知道妈妈在此刻提到席维，到底是有什么目的？“他结婚了，你知道吗？”“我就知道。”戚志国喃喃的咒骂了一声，他同时听到三个弟弟幸灾乐祸的笑声。

“四宝！你到底知不知道席维已经结婚了？”钟婵玲提高嗓音问道。

戚志国不情不愿的点点头，他当然知道，当初他在意大利管理飞扬集团在当地的分公司时，有一天意外接到他父亲大人的命令，要他回台湾结算去年公司的营业额和明年的年度预算，这些工作原本都不是他做，不过纵使心中疑窦四起，他还是乖乖的回来。

毕竟于私；父命难违；于公，他也不过是飞扬集团的一名高级主管，当然要听从公司的决定。

但是在他回台之前，他特地飞去美国 Miami 参加席维的婚礼，他还是席维的伴郎，而伴娘则是个可怕的小鬼，席维的妹妹……席念慈，他现在只要想起席念慈，还会没来由得感到头皮发麻，所以他怎么有可能会不知道这档子事。

“既然知道……”“妈，我上班要迟到了。”戚志国聪明的选择逃避，他把报纸一放，早餐原封不动便起身走向手拿着他公文包的林妈，接过公文包之后，才道：“有什么事等我回来再说，可是我想，若你要跟我谈结婚的事，倒是可以先跟大哥、二哥或三哥谈，他们还未娶，我这个老四，怎么敢抢在

他们之前呢！”把麻烦给撇清之后，志国就丢给另外两个也已届结婚之龄的两个弟弟一抹同情的笑容，不过其中促狭的成分居多，然后就脚底抹油溜了。

“四宝！”志国没有理会自己母亲气急败坏的声音，急急的就往大门冲去，他心中暗暗决定，只要他一把飞扬集团的下半年预算给搞定，他一定要飞回意大利，要不然，留在台湾，天天接受母亲的疲劳轰炸，可快要令他大喊吃不消了。

“我怎么会生出这种儿子？”望着戚志国飞快逃离的背影钟婵玲说着说着，眼眶又是一红，她可怜兮兮的看着自己的老公，心中倍觉委屈，“一个一个都不想结婚，我到底是招谁惹谁来着？我也不过是想要他们娶个媳妇进门陪陪我罢了，难道我这样子做也错了吗？”“我……”戚锦浩正想发表自己的意见，却被坐在老婆大人右侧的小儿子打断，“妈，你不要难过嘛！”先侣不理睬五哥、六哥投来的灼热目光，径自指着他们提醒道，“虽然四哥先去上班了，可是你还有两个儿子在这里。”他暗示性的指了指戚志万与戚志岁。

“七仙女！”戚志万和戚志岁异口同声的大吼。

戚先侣无辜的耸耸肩。

“妈！”钟婵玲左侧的五儿子戚志万清了清自己的喉咙说道，“你是我所见过最聪明的中国女性，你所做的一切都是正确的，根本就没有错。”他说着说着，便拿起餐巾擦拭着自己的嘴，然后他站起身，才敢不怕死的继续说道：“错就错在，你生的七个儿子，都不想结婚。”语毕，他也立刻溜之大吉。

“什么？”钟婵玲生气的站起身，大嚷道：“五宝，你给我站住！”戚志万会停脚那才有鬼，他头也不回的大声回道：“今天九点医院有个会议，我需要主持，所以有话下次再说吧。”“五宝……”戚志万仿佛没听到自己母亲的叫唤似的，匆忙的出门。

“你们……”“妈！我也该去上班了。”老六戚志岁知道若照着顺序下来现在肯定轮到他，于是也想来个溜之大吉。

“你给坐下。”钟婵玲难得的大吼，总算使这个儿子乖乖的认命，坐了下来，“你也不想结婚对不对？”她质问道。

戚志岁嘴角硬是扯出个弧度，结结巴巴的说道：“我……我没有，只不过……”他顿了一下，才继续说道：“只不过现在的……的女人都……都好可怕，我……不敢娶她们其中任何一个。”讲到了“女人”这两个字，戚志岁脸上苍白得仿佛要晕倒似的。

戚先侣闻言，硬是忍住自己到嘴的笑意，他顶上的六个哥哥，其中有五个穿梭在脂粉堆中无往不利。

偏偏他的六哥……戚志岁，一点都没有他戚家男人的风范，怕女人怕得要死。

他还记得有一次他老妈硬逼着他六哥去相亲，谁知道，他六哥不过不小心碰到了相亲对象的小手罢了，他竟然夸张得当场晕倒在凯悦的大厅，从那个时候开始，他就开始怀疑他六哥可能“不太正常”，而现在看到他这样的表现，他这个念头更根深蒂固。

“你……”钟婵玲看着志岁满脸的惧意，她也只有摇头叹息的份，她又能说些什么？“老妈，我可以去上班了吗？”戚志岁问道，不过与其说他是问，倒不如说是告知，因为他一边说已一边站起身，缓缓的离开火药味正浓的饭厅。

“你……你们一个一个都反了。”钟婵玲看着戚志岁的背影，音量不能控制的大吼。

“妈，你不要生气嘛！”惟一留下来慢条斯理用餐的小儿子戚先侣出口安慰道，“就算哥哥们不结婚，我也会结婚的，你就不要生气了，以免气坏了身体，那多划不来。”“我知道你乖。”戚先侣的安抚果然出现了效用，钟婵玲立刻和颜悦色的看着他，“不过你还太小了，还在念大学，结婚这件事，就等你念完大学再说吧！”戚先侣故意装出一副遗憾的表情，其实不用他老妈开口，他也知道就算他说他要结婚，他妈妈也不会让他娶的，因为年纪轻嘛！

不过他可不笨，等他到他大学毕业之后，打死他，他也不可能再说出今天这样子的话。

他看向他老爸，果然看到他老爸一脸不认同的模样，其实全家都知道他这个小弟弟打的是什么鬼主意，就只有他老妈，还在那里欣慰自己真的有个像是“仙女”般善解人意的小儿子。

“太太！”林妈难掩惊讶的神色，匆忙的跑进起居室。

正在喝下午茶的钟婵玲见状，疑惑的问道：“怎么回事？匆匆忙忙的！”“有个女孩子在外头说要找四少爷。长得秀秀气气的，而且看起来好年轻，可是她怎么会上门来找四少爷呢？怎么有这种好人家的女孩来找四少爷？该不会是四少爷闯了什么祸吧？”林妈虽然知道自己是过分了一点，不过确也是实话，戚家的七个男孩，除了那个视女人为毒蛇猛兽的戚志岁外，其它的，实在是不能令人抱太大的希望。

“好人家的女孩要找志国，该不会是……”钟婵玲兴奋的站起身，还以为自己的儿子转性了，终于准备讨房媳妇了，她才不管他有没有闯祸，只要她有媳妇就成了，她开心的跑了出去，到快踏进客厅时，她才收敛自己的脚步，从容的走进去，俨然一副贵妇的模样。

正忙着打量着戚家大宅挑高天花板花纹的念慈，一听到身后所传来的脚步声，立刻起身，面向来人。

钟婵玲看了厅中的女孩一眼，在心中暗暗叹了口气，这个女孩可能只有二十岁左右，配先侣还差不多，若是志国……她摇摇头，感到有些失望，不过她随即甩开自己脑中的想法，毕竟来者是客，她露出一个欢迎的笑容。

“你找志国？”她缓缓的走向女孩，林妈在一旁连忙张罗着茶点。

念慈点点头，有礼貌的说道：“我是席念慈，是席维的妹妹。”“你是席维的妹妹？”钟婵玲闻言感到惊喜，席家与戚家一向往来亲密，虽然戚家在台北，而席家则远在台南，但她还是常常与在台南的席家两老联络，她兴奋的拉着念慈的手，开心的说道：“还记得戚妈妈吗？没想到一下子你都长这么大了！”“我当然还记得戚妈妈。”念慈嘴甜的说道，“戚妈妈还是一样那么年轻。”“哪有这回事。”钟婵玲喜孜孜的回到，“人都老了。”她拉着念慈坐了下来，才问这：“是不是你大哥有什么事要你转达，所以你才来找志国？”“算是也算不是。”念慈有点腼腆的说道。

钟婵玲闻言，聪明的不发一言，只是看着她，等着她继续开口。

“这是大哥要我拿给志国的。”念慈递了一本相簿放在钟婵玲的手上，然后又拿出一张小卡片，“这张卡片则是我要给志国的。”“给志国？！”钟婵玲吃了一惊，目光从卡片上移到念慈的脸上。

念慈露出一个甜笑，不发一言，她不太好意思回答钟婵玲的问题，因

为她总不能大声的说：“戚妈妈，我想倒追志国吧！”钟婵玲看着念慈微红的脸庞，又看了手上的卡片，不敢相信的眨了眨眼睛，“你几岁了？若是戚妈妈没有记错的话，你应该还在念书吧！”念慈这下更是感到羞愧，她点点头，然后低声的说道：“我今年二十二岁，现在才念大一，因为……我念了四年大一。”“天啊！”钟婵玲差点被她吓得跌下椅子，“你念了四年大一？”她不敢相信的问了一次。

念慈摸了摸自己及肩的长发，老实的点点头，不过她替自己辩解道：“我对数字一向没有概念的，偏偏我爸爸硬是要逼着我念财务管理，导致我每学期都有怕被1/2的危险，所以我只要一看成绩有危险，就赶紧办休学，所以才……念了四年大一。”“财务管理？”钟婵玲脑海中浮现了一个计画，她想到现在时下流行的一句话：“年龄不是问题，身高不是距离，体重不是压力。”他们也不过差个近十岁罢了，只要未来能幸福，其实也无所谓，她老妇老，但是思想还是很开通的。

“志国是念财务管理的！你喜欢志国对不对？”钟婵玲一向讨厌拐弯抹角，所以索性单刀直入的问道。

“我……”念慈迟疑了一下，才点点头，她有点害羞的说道：“戚妈妈，你怎么那么直接！”“不直接怎么可以，尤其是对付我那个像牛一般的儿子。”钟婵玲脱口就是令人爆笑的答案，然后她继续命令道：“你明天就搬来这里。”念慈闻言倒抽一口气，双眼难以置信的看着钟婵玲。

“近水楼台先得月。”钟婵玲不管她的诧异兀自计画着，“你搬来之后，我一个礼拜就叫志国帮你补习三天，然后星期六、日就叫他陪你去玩，让你们增加感情，这样就没问题了。”她说得一脸兴奋。

念慈依然一脸吃惊，她被钟婵玲的态度给弄糊涂了。

“明天我就叫司机去帮你搬行李来。”钟婵玲拍拍念慈的手，“至于你爸妈那边就由戚妈妈来安排，我想他们是不会拒绝的。”念慈这时才愣愣的说道：“我搬来了我的室友怎么办？她们两人可能不会赞成我独自一人搬来这里。”“你的室友？”钟婵玲的眼睛霎时一亮，“你的室友个性怎么样？最重要的是，有没有男朋友？”“韵庭是我们学校中文系的才女，”念慈老实的指了指卡片，“这卡片上的诗就是她帮我提的，她没有男朋友，可能是眼光太高了吧；至于筱若，她煮了一手好菜，我从来都没有怀疑过，她如果结婚一定会是个能抓住老公的胃的太太，不过……不过她在学校的时候，却像个男人婆似的，对男孩子都很凶，所以也没有男朋友。”“那好极了。”钟婵玲一个开心的击掌，仿佛已见到她儿子与念慈踏入礼堂，然后是，念慈的室友……要配谁好？她决定等见过面之后再说，“那就叫她们一起搬过来，问题不就解决了吗？”念慈皱起眉头看着钟婵玲，奇怪她怎么觉得她好象是在作媒？可是就她所知，钟婵玲的七个儿子都是人中之龙，至少她大哥就对他们七兄弟评价很高。

老大戚志中，主导飞扬集团在美国的分公司，是个计算机天才，不过为人不苟言笑，是个超级工作狂，生命除了工作还是工作。

老二戚志华，戚家的天才儿童，十二岁便做了小留学生，也是惟一个未在飞扬集团担任任何职务的戚家人，年纪轻轻便在纽约开了家律师事务所，短短几年就得到不错的评价。

老三戚志民，听说他是七兄弟里头，长得最健硕的一个，从高中时代开始就酷爱摔角，不过却是个有名的室内设计师，现在的戚家大宅，里里外

外都是他的杰作。

老四戚志国，对数字很有一套，念的又是财务管理，不过听说与相差一岁的戚志民常一言不合就大打出手，不过这一点念慈不是很相信就是了，在她的心目中，她的白马王子可是非常温柔体贴。

老五戚志万，在飞扬集团附属的医院担任脑科大夫，而且她听说戚家就属他自命风流。

老六戚志岁，长得很“漂亮”，乍看像个女孩子，掌管飞扬集团国内外共六家的观光旅馆，视女人为蛇蝎，是戚家的超级大怪胎。

戚家最小的一个儿子跟她同校，还是学联的会长，风头之健的令男人嫉妒，令女人爱慕，不过她总觉得他的名字奇怪了点就是了，什么名字不好取，取个先侣，好象是仙女似的，他跟她同年纪，不过，时至今日，戚先侣已经是她学长就是了，没办法，这就是被连念了四年大一的代价。

“怎么样？”钟婵玲的声音打断了念慈的冥想，不过她的表情摆明了不希望念慈拒绝。

念慈考虑了一会儿，最后，她保留的回答：“戚妈妈，谢谢你的好意，但是我想我还是得回去跟我的室友谈谈，才能下定论。”钟婵玲闻言，脸立刻一垮，不过她随即又不在乎的笑了开来，毕竟女孩子总要小心一点的好，“好吧！那我就等你的决定。”念慈点点头，到现在她还有点难以置信她会如此轻易的得到钟婵玲的帮助，她不知道这算是幸还是不幸？

2

“你确定你真的要搬来这个会压死人的大房子？”韵庭直到帮着念慈将行李搬进戚家大宅时，还是觉得这事有点难以置信。

“怎么，现在就开始想我了？”念慈肉麻的反问，“反正我会常常回去看你，更何况你还是我的‘学姊’，天天在学校都能见面的。”“你无聊！”宋韵庭用力的一拍，正中正在把行李箱中的衣服挂进衣橱里的念慈，“我才不会想你，反正我还有筱若可以陪我。”“筱若那么爱跑，现在都跑去杨梅埔心农场露营了，她会理你？！”念慈一脸得意，彷彿看到自己的好友落单很开心似的。

韵庭无奈的看着念慈，她和筱若现在都等着今年六月的毕业典礼，就只有念慈……她强忍住欲叹息的冲动，能够连续念了四年的大一，而还能像没事人般毫不在乎的，全世界就她……席念慈一个人。

“你啊！”韵庭打了打念慈的头，“要不是我怕你继续念大一，我还真不赞成你搬来这栋放眼望去几乎清一色都是男人的家庭。”“讲话客气点。”念慈一边警告她，还大言不惭的替自己辩解，“反正把大学当医学院来念的人大有人在，我又不是空前更不可能会是绝后，你讲这话，太伤人了吧！”“对不起！这总成了吧！”韵庭表面上赞同她的话，她转过身，在床边的书架上，抽出一本宋词选，在这个水蓝色的大房间中，只有这个书架里的东西吸引她，她随意翻了翻，还不忘继续调侃自己的好友，“我就等着看，等到你三十岁还在念大一时，你再来跟我说你不是空前绝后的。”“宋韵庭！”“我下去帮你拿行李。”韵庭看到念慈的手已经高高举起，她立刻识趣的找了个理由离开，

连手上的书都忘了放下来，留着气急败坏的念慈在她身后直跺脚。

她实在不懂念慈干么闲闲没事要住进这么大的房子。

这戚家大宅外观看起来是气派，三层楼的欧式建筑，环绕在一大片的草地的中间，但看向左边的围墙，却是中国式造景的假山和小湖，她不用过去看，就知道那湖里肯定养着许多锦鲤。

听念慈说这屋子的另一头还有个花房和游泳池，她或许没什么浪漫细胞，但是她却独独喜欢“拈花惹草”和游泳，所以一听念慈的形容，她就巴不得能住在这栋大宅子中。

她从螺旋状的楼梯上缓缓的走下来，一边走，一边抬头看着挑高的天花板，把上头的水晶灯饰和墙壁上方的彩绘玻璃给纳入眼眸，很美，不过她只要一想到天天要这样走来走去，想想都懒了，所以走过一遭之后，她就并不是很羡慕自己的好友能住进这栋大宅了，没法子，她这个人没什么大缺点，就是不喜欢走路，平常连逛个街她都嫌烦。

建筑这么大的一栋房子，就是生七个小孩的代价吧！韵庭摇摇头，蓦然在心中可怜起生了七个儿子的戚家女主人。

她走到外头，把放在玄关上并没有什么重量的行李拿上二楼，踏上最后一层阶梯之后，她放眼望去，却整个人僵在楼梯口。

她疑惑的摸了摸自己的头发，奇怪她刚进门的时候怎么会没有注意到每个房间的外观都长得一个样。

她只约略记得念慈现在住的那个房间和她住的那间小公寓出来实在是小巫见大巫，念慈在这儿的房间除了卧房之外，还有单独的更衣室和小客厅，但她还真不知道这里的房间外表还真的是一模一样。

珍珠白的墙壁和她猜可能是红木之类为建材的门扉，在右侧放眼望去就有五个，左右对照，共有十个，左侧底端则有个和室，就算先前不知道这房子住了很多人，现在看了这些房间，也许知道这里住了一大票的人。

“我的天啊！”韵庭暗暗叫苦，她没想到住这房子不仅要有良好的体力，更重要的是要有高超的记忆力，偏偏她这个人除了不太喜欢走路之外，还有个不大不小的缺点，就是除了唐诗、宋词这类中国文学几乎可以达到过目不忘的境界以外，至于其它的“琐事”，她就像个智障儿似的，所以这就不难理解她为何看着眼前的房间会感到头大。

“到底是哪一间房？真伤脑筋，好象是这一间……”韵庭走到一个房门口，也没有多想，虽然不是很肯定，但她还是敲了敲门，等了好一会儿，里头没有人应门，她试探的转动门把。

投锁！她将门把扭开，走了进去。

“好险没走错！”韵庭一进房，看到房中的摆设，着实松了一口气。

可是念慈呢？她的疑惑又来了。

转到身后传来声音，她立刻转过身不平的说道：“我去帮你搬东西，你竟……”霎时她的声音隐去，双眸难以克制错愕的大张。

她，宋韵庭，活了二十几年，万万没想到会在这种情况下看到一个男人，还是个……赤裸裸的男人。

韵庭的头脑慢一步才传达她应有的反应，她立刻紧闭双眸，想也不想的放声尖叫，“救命！色狼啊！”戚志华听到女人的尖叫声也着实吓了一跳，这也才意识到自己的裸裎，他连忙打开一旁通往更衣室的门，随便抽出一条干净的浴巾围住自己的下半身，然后飞快的向前把正兀自尖叫着的那张嘴巴

给捂住，他心知肚明，若让他那个“关心他”的妈妈发现他浑身赤裸而房间里有个女人，他就算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韵庭嘴巴被捂住，立刻吓得猛挣扎。

志华被她乱挥的手打到眼睛，他忍住痛，没办法，只好抱住她不停挥动的双臂。

韵庭一脸惊恐的看着这个陌生男子，她的双手双脚都被抱住，勃也不能动，她心中荒谬的想这：这房子很大、很气派而且还很漂亮，但是这样的地方，怎么会有色狼？就算在这里被强暴，她大叫可能都不会有人听得见。

志华的眼睛透过她的镜片，直视她的双眼，他觉得疑惑，“你的眼睛很美，为什么要戴眼镜？”韵庭没想到这个半赤裸的男人会在这个时候问她有关美丑的问题，若是她能开口说话，她一定会好好的骂他几句三字经，这一辈子，她还没那么火大又惊恐过。

“还有，你是谁？为什么会……”戚志华的问题这未说完，门就被“砰！”的一声给打开，他再一次吃惊的看向门外，想看看这次又是那个无聊人氏，不过，看到的竟是……他浑身一僵，也见到来人眼底所闪过的惊愕与难以置信。

“对不起！”最后是志国率先打破沉默，他抬起双手，看着自己的二哥，然后嘴角缓缓的扯出一个调侃的笑容。

志华一看到自己弟弟的那种表情，立刻意识到弟弟误会了，他立刻想开口解释，因为他心知肚明，若事情闹大，他可会有好几天的不得安宁。

不过他这未开口，就听到志国继续说道：“二哥，怎么一回国连个照面都不打就带了个女人回来，而且不把人家带到自己的房里，反而带到三哥的房间，你小心，让三哥知道你带个女人到他房里乱搞，他肯定立刻从日本回来揍你一顿。”“我……”志国没有给志华辩解的机会。转过身就准备离去，却又像想起什么似的转过头看着志华：“别说我这个做弟弟的没警告你，最近老妈想孙子想疯了，巴不得我们一个、一个赶快结婚，所以这个女人最好不要让妈看见，不然她准让你吃不完兜着走！”志国说完，还不忘伸了个懒腰，“我昨天为了公司今天的财务报告搞了一整夜，我可要回去补眠了，”他看着被捂着嘴巴的女孩，语带双关的说道：“漂亮小姐，不要太热情，因为我的房间在对面，很容易听到你的声音。”下流！韵庭想骂出口，却嗯嗯啊啊的发不出声音，戚家大宅在她的脑海中，已经与“阿达一族”画上等号了。

在隔壁的念慈等韵庭等了半天还不见她上来，好奇的去看看她的室友到底怎么一回事，踏出房门，就与志国碰个正着。

“志国？！”念慈惊呼。

志国一看到念慈，吃惊的往后一退，脸上仓皇的表情仿佛见鬼似的。

“现在这个时间你怎么会在这里？”念慈像是没有看到志国的惊慌的表情似的，不理睬志国特意画清的界线，只是一味亲热的勾着志国的手臂。

其实志国并不盲目，他知道念慈，席维的胞妹，对他算是心有所属，但是重点是，他与她相差近十岁，他根本就不认为自己会对这个小妹妹有什么男女之情，她配他家老六或老七这比配他适合一点。

“你怎么会在这里？”志国在心中警告自己不要大惊小怪，可能念慈只是路过，虽然路过到他家里来这理由是牵强了点，但总代表着念慈待会儿会自动消失，还他太平日子，但一句话，打破了志国的希望……“我已经搬来这里了，”念慈开心的说道：“这是戚妈妈的意思，从明天开始，你就是我的

家庭教师……”念慈的声音蓦然隐去，她“见色忘友”的眼光这时才瞥向房内被人“挟持”的好友，“喂！你这个混蛋，为什么抓着韵庭？”她直直的冲向前，硬是要把捂住韵庭嘴巴的大手掌给移开。

两个大男人对看了一眼，眼底尽是疑惑，看着两个女人的奇怪举动，最后是志国先开口道：“二哥，这是怎么回事？”“我知道就好了。”志华觉得莫名其妙，他才刚下飞机，回到睽别近一年的家，因为不过三十四岁的他，被他在美国的医生强迫休假，原因是他的心脏有毛病，在健康的考量下，不得已，他暂时把在纽约的律师事务所的工作交给另一位合伙人之后返台，不过他可没想到，一回来，林妈竟然知会他他的房间已经“易主”了，要他暂时住在他大弟戚志民的房里。

他想想，也没有多大坚持，反正他也没打算停留太久，等到医生准许他回去上班之后他就回美国，可他万万没想到，刚洗完澡，房间就冒出个女色魔，还不停尖叫指着他的鼻子大嚷色狼。

他低头看了看自己现在只呈半赤裸的身子，随即一个摇头，他还真不知道到底是谁占谁的便宜？志华皱起眉头，把原本捂着她的嘴的手给松开。

韵庭一恢复自由，想也不想，转头就给戚志华一个响亮的巴掌，“下流！”打了对方一巴掌，她还不忘记啐他一声。

志华、志国看到她的举动，两兄弟一时僵在原地，无法动弹。

“我这一辈子死都不会再踏进这个……这个养着一大群色狼、色鬼、色魔的房子。”韵庭话未经大脑便脱口而出，随后她气冲冲的一个转头，连招呼都没跟念慈打，就往外跑了出去，她跑出去的一路上，还不停可以听到她的怒骂声由近而渐远。

“韵庭，你等等我！”念慈急急的追了出去，临去前还不忘丢给志华一个杀人般的可怕目光。

“我去去就回来。”但她经过志国身边时，却抛下这么一句话。

志国一恢复正常，就看着脸颊上留着明显红肿的志华问道：“二哥，你几时开始喜欢泼辣的女人？”志华淡淡的看了志国一眼，拿着毛巾随意擦拭自己湿润的头发，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似的。

隔了好一阵子，就在志国以为他不会回答之际，志华却缓缓开口说道：“那个丫头是谁我根本就不认识，依我看……”他抬起头，眼神蓦然变得不怀好意，“是你这个小子转性了吧！后面那个那么亲热勾着你的手的小妹妹是谁？该不会是你的老婆、我的弟媳，没想到你这个小子那么厉害，”说着，他走到志国的身边，拍了拍他的肩膀，“什么时候结婚？该不会这次二哥我的休假正好赶上了你的婚礼吧？！那真是太好了，真是恭喜。”“你、你……”志国一惊，他原本是打算好好取笑自己的二哥的，怎么会演变成这种局面？他不由一阵结巴，“开……开玩笑，我几时有老婆来着，你放心好了，你和大哥还未娶，小弟我是不敢抢先的。”“这话你跟老大说去。”志华依然一副洒脱的模样，“我不敢要你如此为我牺牲，更何况，你老婆人都住进来了，想不结婚都难了。”“你……”志国深知自己是辩不过志华的，毕竟当律师不是当假的，不过他随即想到……“如果我跟妈说你赤裸着身体在房间里头抱着念慈的朋友不放，你说你的下场会如何？”他反将自己的哥哥一军。

志华闻言，身体明显一僵，不过随即笑了开来，“随你去说，反正刚才那个凶巴巴的女人也看不上我，若老妈可以说服得了人家嫁给我，我是不会拒绝的。”他坐在床上，看着志国脸上一阵青、一阵白，不由得取笑道：“有

空的时候，多练练自己的口舌，不然跟你说话老是我占上风你居下风，实在不好玩。”“戚志华！”志国克制住自己想要朝志华挥拳的冲动，反正他深知他们兄弟是以相互取笑为乐，若他动手，可就太没品了。

他维持自尊，转身离开志华的房间，他就要等着看自己的二哥还能得意多久，等到他老妈开始挞伐他的时候，他要睁大眼睛看，他还笑不笑得出来。

“念慈人呢？”钟婵玲门也不敲，就直接开门进入志国的书房。

志国抬头看到自己的母亲不由得一惊，毕竟他已经算不出母亲有多久没有爬上三楼了。

他家是栋三层楼的欧式别墅，地下室有个面积颇大的停车场，二楼则是所有家人的房间和客房，七个兄弟的房间为了以示公平，当时他三哥戚志民设计之时，就把七兄弟房内所有的摆设都设计得一模一样。

而除了他们老爸的书房在一楼之外，七个兄弟的书房全都在三楼，七间书房，还包括了一间健身室与起居室，所以他母亲鲜少踏上三楼，他们七兄弟还曾经笑称找遍了全家，也只有各自的书房是这栋房子里惟一不受他们亲爱老妈“关爱”的地方。

“四宝，你在发什么呆？”钟婵玲看着志国一副略显呆滞的表情，立刻不满的指责。

志国闻言，立刻站起身，恭敬的看向自己的母亲大人。

“我问你，念慈人呢？”钟婵玲不耐的重新问了一次，方才林妈才告诉她，念慈已经在一个朋友的陪伴下搬了进来，而且林妈还聪明的把念慈的房间安排在志国房间的对方，她闻言不由得大喜，可是她却又听到念慈搬进来还不到一个小时就跑了出去，可想而知，念慈的心中实在是不悦到了极点。

志国眨了眨眼睛，听进母亲的问题，他迎向母亲的目光中充满不解，他心中升起一股担忧，他告诉自己这是正常的，毕竟念慈是他同窗好友的妹妹，他想了一会儿，随即站了起来，“这么晚了，她怎么还没回来？”他自言自语的说道，然后才答道：“妈，你大可放心，我会找到她的。”说完他立即迈开步伐。

原本满怀不悦的钟婵玲闻言，还算满意的点点头，“对了，你先等一下，回答我一个问题。”她叫住已经走到门口的志国。

志国纵使心中百般不愿，却还是转过身，“什么事？”“从今天开始，每个礼拜一、三、五，你得替念慈补习，因为你跟她念的是同科系，由你来教最合适，此外，星期六、日为了不让念慈天天念书把身体给弄差了，所以你得陪着她四处走走、玩玩，听到了没有？”“老妈……”志国拖长自己的语尾，最后不惜触怒母亲，“怒难照办，我很忙，没空理她那个……小鬼头。”“你忙？！忙什么？”钟婵玲一副没得商量的表情说道，“反正你所谓的忙，也不过忙那些莺莺燕燕，总之，你得照着我的话做。”“老妈……”志国虽知自己的素行不良，不过近年来他也收敛了许多，因为他知道他妈想媳妇、孙子想得快“抓狂”了，所以他已经尽量不要让自己的风花雪月传进她的耳里，在台湾，他更不敢跟别的女人扯上任何的暧昧关系，免得落入他母亲大人的口实。

志国摇摇头，反正他伟大的母亲大人已经在脑海中根深蒂固的念头，他是无法改变的，不过他依然坚持道：“老妈，不管怎么说，我还是一句话，

我不答应去管个小鬼头，更何况，能够考上大学的人我就不信她会笨到需要人家帮她补习，相反的，大学生都能够去当家教打工了。”“你……好！”钟婵玲决定以退为进，走步险棋，“只要念慈能够顺利念完大一，我答应你，至少五年之内我不逼你结婚，不管你交几个女朋友、不管你是否花名在外！

这个交易公平吧？”志国深吸了口气，此刻他没空多想自己母亲大人的提议可以带给他多大的利益，他只说道：“老妈，等我考虑之后，再给你答案。”语毕，他便转身离开，准备找人去了。

“等一下，还有一件事。”钟婵玲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又开口唤住志国。

志国强忍下叹息的冲动，缓缓的转过头，谁教母命难违，他看着母亲，等着她发问。

“念慈她为什么会连行李都还没整理好，跟我连招呼都还没打一声就跑了出去，她那么有礼貌，不可能做出这种事？”“妈，这个问题，你可得好好的问问二哥了！”志国明知自己不应该这么没义气，但是依然把问题丢给志华身上。

“志华？！”钟婵玲一脸疑惑，她知道自己的二儿子今天早上突然毫无预警的自美回台，可她的一颗心全悬在未来的儿媳妇身上，所以到现在她都还未见到这个已经数月不见的儿子，她疑惑的开口，“念慈跑出去又干志华什么事？你跟我把话给说清楚！”“你自己去问他。”丢下这一句话，志国就飞快的离去，他才刚踏出书房门口，就看到他那个“邪恶”的小弟缓缓的从二楼拾级而上。

“老妈呢？”先侣叫住匆忙越过他的志国，问道。

“在我书房。”志国匆忙的丢下话，没理会他就跑下楼去了。

志国才一下到一楼，就听到从三楼传来母亲的惊叫声，然后按着是先侣叫她冷静的声音。

“又在搞什么东西啊？！”志国脚步迟疑了一下，但最后还是决定找念慈比较重要，因为他心知肚明，有先侣在的地方，他母亲肯定是“惊喜”连连，而他们“中华民国万岁”六个兄弟，就要有心理准备，因为这一次不知道他们的小弟又跑去陷害谁了。

念慈才推开镂花的大门，就有一辆黑色宝马跑车停在她的面前。

她疑惑的半弯腰，看着车上的人，“志国，你要去哪里？”“你真的是该行，”志国用眼神示意念慈退后一步，念慈连忙照做，志国才停妥车推开车门走了下来，一站定，他就开始责骂道：“现在都什么时间了，你一个女孩子还一个人在外面闲晃，你知道有多危险吗？”念慈抬起看了眼还未全暗的天色，不以为忤的露出一个笑容，勾住志国的手臂，开心的问道，“你在关心我啊？！”志国一看到念慈回来，悬在半空中的心顿时定了下来，不过一听到她的话，警觉的心立刻抬头，“你是席维的妹妹，我关心你是理所当然。”他不着痕迹的把自己的手从念慈手掌下给抽回来，连忙画清彼此的界线。

念慈耸耸肩，也顺着他的意思，把手给收回来。

“你的朋友怎么样了？”志国想起了那个被志华抱住的那个女孩子，于是转移话题问道，“她没事吧？我看她跑出去的时候似乎很气愤。”念慈闻言叹了一口气，似乎想到韵庭也深感无力，“那个王八蛋到底是谁？”她从跟韵庭分手之后，心中就不停的打算找那个近乎赤裸抱着她好友的臭男人算

帐，“韵庭活到二十多岁了可连个男人的手都没有牵过，如今却被那个杀千刀的男人估尽了便宜，我要他好看。”看着念慈信誓旦旦的握紧拳头，志国觉得好笑的摇摇头，最后才回答道：“你要他好看的那个人，是我二哥……戚志华。”“你二哥？！那个天才儿童？！”念慈愣了一下，不过她随即一振精神，顾全自己面子的说道：“就……就算他是你二哥也一样，他这样对待韵庭就是不对，枉费上天给他一副聪明的脑子，原来骨子里是个大色鬼。”看念慈一副义正辞严的模样，志国的嘴角不能克制的往上扬，她稚气未脱的小脸上出现这种杀气腾腾的表情真是有点不符，“好啦！小妹妹。”他揉了揉念慈的头发，“进去了，我老妈要找你，而且不是我要替我二哥说话，其实你朋友也有错，是她先闯进我二哥的房间，看到了不该看的东西，她自己也要负一些责任，不过，若是你真气不过，大不了，就教我二哥娶你的好朋友不就好了吗？”念慈原本有满肚子的火气，因为志国的话，她表情倏地一变，愕然的站立在志国的面前，“你说你二哥要娶韵庭？！”“听我二哥的意思是这么没错，”志国点点头。“不过他说就算是他想娶你的好朋友，你的好朋友也不见得会……”志国的话声隐去，因为他看到钟婵玲也就是他的母亲大人，竟然神勇无比的一手拖着行李，一手拉着他老爸，气冲冲的从二楼走了下来。

“怎么……”“我现在要去日本一趟。”志国话还没有说完就被钟婵玲给打断，她指着志国说道，“现在念慈已经搬进来了，若我从日本回来，你让我发现她不见了，我就要你好看。”“你们现在就要去日本？”志国感到难以置信，“都已经那么晚了，有机位吗？”“没有就去等机位。”钟婵玲冲动的说道。

想来这次在日本的事情可严重了！“老爸？”志国看向父亲，眼底有着疑惑，奇怪他怎么不阻止母亲？戚锦皓淡淡一笑，反正他与钟婵玲共同相处了近四十年，自己老婆的冲动，他早就习以为常，不过他又不放心老婆单枪匹马的跑到日本去，所以只好舍命陪君子了。

钟婵玲没有理会自己的老公和儿子之间的“无言交流”，只是转向念慈说道：“念慈，志国的大哥出了一点事，戚妈妈去日本解决他的问题之后，马上就赶回来，志国若欺负你，回来我会帮你出气的。”念慈连点头的机会都没有，就看到戚家两老匆匆忙忙的出门去了。

“爸，到底怎么回事？”志国看着父亲的背影问道。

“没事的。”戚锦皓转过头露出一个笑容，“你妈就是这个急性子，我们很快就会回来的，这一阵子公司的事情你要好好看着，刚刚我已经打电话给志民了，他最近这几天就会回来了。”志国闻言，也只有点头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父母上车离去的份。

直到车子消失在视线之外，志国才收回自己的目光，与一脸不解的念慈对看了一眼。

念慈觉得有趣，没想到搬进来戚家第一天，就遇到好几件怪事。

志国听到楼梯方向传来脚步声，立刻把头一抬，便看着先侣一脸得意的从楼上走了下来。

“你又做了什么事？”志国看着先侣问道。

“我没做什么啊！”先侣一副志国不知感激的表情，站在楼梯的第一个阶梯上说道：“你也不想想，妈去了日本，你就有好几天的清静，这样难道不好吗？你真该感激我了。”“算了吧！我感激你？”志国一个箭步走到先侣的面前，一副凶神恶煞的表情，威胁的说道：“说！你到底干了什么好事？为

什么妈会突然跑去日本找大哥？大哥不是在美国吗？怎么会在日本？你最好老实说来，不然不要怪我这个做哥哥的不客气。”“我只不过是实话实说。”先侣不受威胁的推开站在他面前的志国，“根据可靠消息来源指出……”“不要跟我官腔官调的，我要的是重点。”志国打断先侣的话说道。

“重点？！”先侣点点头，“重点就是大哥‘玩弄’了个日本小女人……”“玩弄女人？！大哥？！”志国感到难以置信，“怎么有可能？”“志国，你让先侣讲完嘛！”念慈对于志国一再打断先侣的话颇觉不满，于是发难道。

志国一时闲也没空留意念慈的口气问题，只是点点头，等着先侣口述后续发展。

“大哥真的是玩弄了一个日本小女人，而且这个日本女人真的是个名副其实的‘小’女人，听说才不过十六岁吧！还未成年，而且对方这是那个与飞扬集团技术合作的德新机器董事长的千金，所以可想而知，大哥捅了个大楼子，”说到这，先侣还唱作俱佳的叹了口气：“可怜的大哥，保护自己保护了那么久，最后竟然还是落了个晚节不保的下场。”“戚先侣！”志国不禁为之气结，他并不指望他这个弟弟雪中送炭，但至少也不该落井下石吧！好歹是自己的亲大哥，不帮着安抚母亲大人的怒气也就罢了，他甚至敢打包票，他母亲会立刻放下一切事务，冲动的拖着父亲赴日，肯定是他这“仙女”小弟煽风点火的结果。

“我说的没错啊！”先侣高喊一声，一副他有理的模样，然后转头看着念慈问道：“学妹，你自己说说看，如果你被人占了便宜，你会不会想去讨回公道？”“我……”“你再给我小心一点。”念慈的回答还未出口，志国便抢先开口说道，“你什么不好比喻，拿念慈来开玩笑。”“本来……”“而且念慈是你的同学，”志国再一次打断先侣的话，“你怎么可以叫她学妹？”先侣露出一副“四哥，你落伍了”的表情，“我跟念慈是同学的事已经是过去式了，以现在式来说，本人……戚先侣将于今年六月凤凰花开之际，骄傲的踏出校园，而我这个过去式的同学，”他看着念慈，摇了摇头，“她竟然还在念大一，理所当然她就变成我的……学妹。”志国怀疑自己有没有听错了，他想起席维曾说过念慈在学业上“不太聪明”，可是他可万万没有想到所谓的“不太聪明”，竟然是……明明已经二十二岁了，竟然还在念大一。

他低头看着念慈，却更吃惊的发觉念慈脸上的表情竟然毫无羞愧之意，还对他露出一个甜美的笑容。

“我的老天爷！”志国觉得头疼。

念慈不在乎的耸耸肩，又说出她已讲过N遍的“念慈理论”：“反正把大学当医学院念的又不是只有我一个人，这有什么好吃惊的，也不过是小事一桩，不足为奇。”最后她还拍了拍志国的肩膀，以示安慰。

志国决定自己应该去吃颗头痛药，不然会被念慈这颗“不太聪明”的脑袋给整死。

“志国，你要去哪里？”念慈看着志国满脸无奈的往楼梯的方向而去，不由得好奇的问道，见志国不回答她，她又追问了一次：“志国，你到底是……”“明天！明天晚上八点，”志国下定决心了，“你在二楼的和室等我。”他头也不回的说。

“明天晚上八点和和室等你？！”念慈闻言雀跃不已，“你的意思是要跟我约会吗？”“不是！”志国终于转过身看着她，“是帮你补习！这不也是你搬来我家的目的吗？”念慈考虑了一会儿，才答道：“一半是啦！”志国再次

无奈的摇头，他可懒得去追问另一半是什么，反正他也知道这答案不会是他所希望知道的，他转身继续往楼上走去，为了替念慈补习，他明天的约会肯定得推掉了。

“喂！”先侣直到志国消失在自己的视线之内，才用手肘撞了念慈的背部一下，然后在她耳边有点暧昧的说道：“别怪我这个当学长的没有提醒你，你可要小心我四哥喔！”“你这是什么意思？”念慈一脸狐疑的盯着他，对他的话感到不解。

先侣讲究气氛的叹了口气，“因为我怕我四哥会忽然眼睛去沾上蛤仔肉，错把东施当西施。”念慈一开始没有听不出先侣的言下之意，直到先侣上楼，自己在楼下客厅想了好一阵子，才豁然开朗，“戚先侣！你可恶。”她双手握拳，朝楼梯的方向生气的大喊。

但她大喊所得到的回答，却是先侣的大笑声。

3

“下面这一题，实际负担利率等于票面利率减去物价上涨率……念慈，你到底有没有在听？”志国放弃的把笔给丢在桌上，叹了口气看着坐在他身旁的念慈，过去一个小时，念慈的目光都放在他的脸上，根本就没把心放在她面前的书本上。

原本他还想当老师过过瘾，不过就算他是好老师，念慈也绝对不会是个好学生，看她的求学态度就知道了，今天他终于知道了她为什么会把四年大学当医学院来念。

志国一手撑住自己的头，对她感到莫可奈何。

念慈见状，露出一个笑容，双手放在桌面上，不太在乎的说道：“你也知道的，我根本对数字没有兴趣。”说完，她翻开放在一旁的笔记本，从中抽出一张书卡递给志国。

志国见状，只是把书卡原封不动给收起来，从上个星期念慈搬进来开始，他就已经习惯每天收到一张来自念慈手笔的“求爱卡片”。

不过，他总把握了一个原则，他绝不会在念慈的面前看她所写给他的爱情宣言，他希望能让念慈以为他根本就不会看她所给他的卡片。

然而天知道，每天他入睡之前都会看她所写的词句，他告诉自己这并不代表什么，毕竟，每个人总的好奇心，更何况，就他记忆所极，似乎还没有一个女人“追求”他是用这种方式。

接连几天下来，他发现念慈的用字遣词都有她的一套道理在，就像昨天她所写的：玫瑰好摘，当心刺手；贤妻另得，不慎则失。令他看了真是哭笑不得，因为她写这句话好象是在威胁他，叫他绝对不能放弃她做的。

不过看过她的卡片之后，总令他有种不对劲的感觉，一种他也说不上来的不对劲，毕竟，以念慈这种小女人，大声一吼，都会把她吓哭的，怎么写得出这种带着威胁的词句。

不过他也懒得去细思，反正天天收到一张卡片已经成为了习惯，但他知道这件事绝对不能让念慈知道，不然她会对他愈来愈不知道死心，这点可